安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安府办发〔2024〕5号

安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印发《安义县2023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红山管理处，县高新园区管委会、县政府各部门、县直各单位，省、市驻县单位：

《安义县2023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实施方案》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安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1月17日

安义县2023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实施方案

根据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《2023年中央财政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赣农规计字〔2023〕19）号总体要求，为组织实施好安义县2023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，结合县域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1.县域自然条件，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状况。安义县地处赣西北，属南昌市辖县，东邻南昌湾里管理局和新建区，南接高安市，西南与奉新县相连，西北与靖安县交壤，东北与永修县毗邻。总面积660平方公里，地形概貌为“五山一水三分田，一分道路和庄园”。辖7镇3乡1管理处，104个建制村，1093个自然村，人口30.7万，耕地面积33.41万亩，地处北纬28°26′－29°01′，东经115°27′－115°45′之间，海拔1690—2648米， 东西最宽33公里，南北长47.5公里。县乡、村公路四通八达，交通方便，通讯畅通。安义县属中亚热带温湿类型，春暖夏热，秋凉冬寒，四季分明气候温和，雨量充沛，霜期较短。最高气温40℃，最低气温-15.2℃，平均日照时数1853.1小时，全年平均降雨量1515.7毫米。全县 GDP 总量139.07亿元，同比增长4.1%，地方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14.61亿元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5.6%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2986元，同比增长

5%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178元，同比增长6.2%。安义县耕地面积33.41万亩，播种面积70万亩左右，其中水稻36.7万亩、油菜19万亩、甘薯1.9万亩、蔬菜13.6万亩、玉米0.1万亩。水果面积3.45万亩。

2.地膜覆盖应用与回收利用情况。全县2022年地膜覆膜面积0.97万亩。地膜覆盖栽培主要应用在蔬菜6300亩、花生900亩、棉花105亩、玉米1290亩、马铃薯320亩、其他800亩等农业生产中，覆盖方式主要为平畦覆盖、高垄覆盖、穴坑覆盖。2022年全县农膜使用量49吨，回收废旧农膜41.9吨，回收率达85.5%，覆盖年限3—6个月。

3.地膜生产和再利用情况。安义县无地膜生产、再利用企业。具有地膜销售门店20家，主要通过规模不等的实体门店销售。地膜回收无机械回收作业模式，主要靠人工捡拾为主。

二、基础条件

1.县域内地膜回收利用体系情况。安义县建立地膜使用回收体系，建立回收县级站1个，乡镇回收网点10个，从业人员10人，年回收4吨左右，地膜按每吨2000元标准给予补助使用者，按每吨1000元标准给予补助乡镇回收网点。无回收利用企业和加工企业。大量的废旧地膜还没有充分得到回收再利用，直接遗弃田间地头，或者群众把地膜从田间捡拾回来后，和生活垃圾一并处理，甚至一烧了之，导致造成污染。

2.地膜监测统计情况。县级回收站、乡镇回收网点建立农

田废弃物回收台账，县级回收站建立农田废弃物回收转运台账，无残膜监测点。

3.近年开展地膜回收工作重点县建设基本情况和建设成效。安义县没有实施过地膜回收工作重点县建设项目，2023年开始实施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。

三、实施必要性

制定2023年安义县废旧农膜回收利用试点示范工作实施工作方案，科学推进加厚高强度地膜应用推广面积40亩，开展降解膜试验示范面积20亩，建立县、乡两级地膜回收体系，建立县、乡两级地膜回收台账，为项目顺利实施打下扎实基础并提供技术支撑。项目实施解决的问题：一是提质节支增收。通过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实施，清除了土壤中残留地膜，提高了土壤蓄水保墒能力，增强了耕作层的通透性，防止了烂种烂芽现象的发生，作物根系生长健壮，减少了农药使用量，提升了肥料利用率，机械化作业标准大幅提升，提高了作物的产量和品质，降低了农业生产的成本。二是净化农业生态环境。通过项目实施，从源头上降低了农业污染，对实现高产、优质、高效和生态农业具有十分重要的促进作用。该项目示范引导农民科学使用地膜，围绕发展高产、优质、高效、生态农业的目标，从地膜的使用、回收和再利用等环节入手，建立以政府牵头，县农业农村局项目引导，企业为依托，农户积极参与，市场化推进，财政补助扶持，县、乡监管的废旧地膜回收利用机制，

总结一整套综合治理措施，力争地膜回收率达到85%以上。逐步形成地膜污染防治长效机制，促进废旧地膜的回收和再生利用，有效防治农业面源污染，从根本上解决“白色污染”问题，发展循环生态农业。三是节约人工成本。通过项目实施，减轻农民的劳动强度，解放劳动力使其从事其他经济作物的田间管理工作。

四、目标和重点任务

（一）主要目标

安义县2023年推广使用0.015毫米及以上的加厚高强度地膜0.2万亩，开展全生物降解地膜示范0.02万亩，2023年地膜回收利用率85%以上，至2025年地膜回收利用率86%以上。

（二）重点任务

1.加厚高强度地膜应用推广。推广使用0.015毫米及以上的加厚高强度地膜0.2万亩。其中：南昌金进果粮油有限公司西瓜200亩、玉米200亩、红薯1430亩，草莓10亩，主要分布在黄洲镇，南昌卡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水稻机械化育秧100亩，主要分布在石鼻镇、安义县刘记呵家庭农场西瓜60亩，主要分布在鼎湖镇。其覆盖使用时间和力学性能指标应不低于《聚乙烯吹塑农用地面覆盖薄膜 GB13735—2017国家标准》中1类耐老化地膜有关要求，实施主体、作物种类、面积根据实际情况可适当调整。

2.全生物降解地膜应用示范。开展全生物降解地膜应用示范0.02万亩。蔬菜0.02万亩，实施主体为江西省赣新种子有限

公司，主要分布在长均乡。支持有序推广符合GB/T 35795—2017国家标准中要求的全生物降解地膜应用。

3.开展农田地膜残留监测。全县设置的农田地膜残留监测点3个，对全县蔬菜、玉米、红薯主要覆膜作物分别设置1个监测点，分布在长均乡、黄州镇。按照《江西省农田地膜残留监测方案》要求，合理开展点位布设、监测取样、送样、数据调查、监测评估等工作，计算农田残膜总量，及时掌握全县地膜残留污染动态变化，科学评价全县地膜残留污
染状况与治理成效。

4.废旧地膜回收利用体系建设。建设废旧地膜回收利用县级站点1个，乡镇回收网点10个，不断健全回收体系、并进行资源化利用。确保2023年地膜回收利用率稳定在85%以上，并于2024年6月前全部完成。有条件的地区以减少地膜覆盖为目标，解决地膜污染问题。要切实全面完成，最终要形成技术可推广、运营可持续、政策可落地、机制可复制的示范样板和技术模式。

（三）技术路径

1.加厚高强度地膜推广和全生物降解地膜应用示范。玉农业农村局开展项目落实，组织项目实施，项目验收，拨付项目经费，并组织开展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宣传，加强技术指导、对项目实施开展监督评价。

2.废旧地膜回收利用体系建设。企业捡拾→网点回收→→县级组织转运。

（四）项目实施主体及方式

1.项目实施主体。南昌金进果粮油有限公司、南昌卡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、安义县刘记呵家庭农场负责加厚高强度地膜应用，江西省赣新种子有限公司负责全生物降解地膜的示范应用，安义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废旧地膜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工作。

2.实施方式。一是依托农产品生产企业和种植大户等开展蔬菜种植、玉米种植、西瓜种植、红薯、草莓种植等推广应用加厚高强度地膜和全生物降解地膜的示范工作，地膜使用者购买加厚高强度地膜的价格必须低于市场标准地膜价格，让利农户，充分调动农户的积极性。二是县农业农村局和地膜经销商及使用者三方做好工作对接台账，加强档案管理，确保项目实施可查询、可追溯；三是加强项目实施全过程管理与监督，按照谁使用，谁负责回收，谁处置的原则，确保回收率达85%以上。

（五）补助对象、补助标准

1.加厚高强度地膜。加厚高强度地膜补助对象南昌金进果粮油有限公司，安义县刘记呵家庭农场。项目补助标准30元/亩。

2.全生物降解地膜示范。全生物降解地膜补助对象江西省赣新种子有限公司，项目补助标准120元/亩。

3.地膜回收。对企业回收地膜给予补助，按废弃地膜回收量每吨补助2000元。

五、资金筹措

项目总投资12万元，其中中央资金7.2万元，2022—2023年

市级农膜回收利用结余资金4.8万元。

（一）加厚高强度地膜应用推广

项目实施面积0.2万亩，单价30元/亩，项目中央资金补助6万元。

（二）全生物降解地膜应用示范

项目实施0.02万亩，单价120元/亩，项目资金中央补助1.2万元，2022—2023年市级农膜回收利用结余资金中列支1.2万元。

（三）废弃地膜回收

以覆膜面积0.2万亩，回收大约18吨计算，需资金3.6万元，对回收企业回收补助资金3.6万元从2022—2023年市级农膜回收利用结余资金中列支。

六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以县农业农村局局长任组长，农业农村局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，相关业务部门负责同志、各相关乡镇负责同志为成员的项目推进领导小组，主要负责统筹推进项目建设，协调各相关部门，明确职责，压实责任，形成工作合力，强化项目管理，加强对项目建设的监督和考核。安义县农业农村局同时成立项目实施技术组，负责指导各乡（镇）项目推进工作，制定具体方案，严格项目管理，确保项目建设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出台扶持政策。制定地膜回收利用的支持政策，鼓励探索加厚高强度地膜推广应用与回收补贴挂钩机制，扶持从

事地膜回收加工的社会化服务组织和企业，推动形成回收利用体系。对于易回收易分离的，以市场化运作为主，使用者田间收集，企业回收再利用，政府给予补贴的方式进行资源化利用；对于难回收难分离的，可参照农村垃圾处理的方式进行，按照户收集、村集中、乡镇转运、县级集中处理的路径进行地膜回收再利用，按收集处理环节按量分别给予补贴。

（三）强化措施落实。将地膜应用纳入农资打假范畴，县市场监管局牵头县农业农村局配合，联合有关部门积极开展地膜打假行动，对于生产、销售、使用非标地膜的企业、组织和个人应给予最严厉的处置。开展地膜覆盖技术适宜性评估，推进地膜覆盖技术合理应用，降低地膜覆盖依赖度；通过改进农艺措施，集成示范地膜替代技术等减少地膜用量。突出抓好秋季地膜回收，组织专家分区域、分作物制定切实可行的农膜回收技术方案，压实回收企业、专业回收组织和使用者的责任，提高当季回收利用率，防止残膜造成新的污染。加强对农膜回收专业化服务组织的技术指导，科学推进农膜回收、加工、再利用社会化服务。

（四）严格资金管理。严格遵守项目资金管理有关规定，加大资金监管力度，按照“谁使用谁负责”的基本原则，细化支出范围，明确资金用途，按照项目进度拨付资金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弄虚作假、挤占挪用。

（五）健全台账档案。按照项目总体要求和建设内容，建

立健全工作台账和项目档案，包括立项相关文件、配套政策措施意见、项目落实与工作开展情况、信息、宣传等资料，并进行分类归档，以便项目考核验收。

（六）加强绩效考核。建立健全地膜科学使用试点整县推进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，对项目实施进行年度绩效考核。考核内容包括：项目完成后当季地膜回收率是否达到85%；项目资金能否及时用于该项目且支出内容合理；项目实施程序是否规范；项目建设内容是否完成。项目实施后，要对年度实施情况进行自评自查，总结、绩效报告分析。

（七）加大宣传引导。通过媒体平台，开展地膜科学使用、回收利用宣传活动，营造社会氛围，积极推广各地的好做法、好技术、好经验。引导全民积极主动参与地面科学使用与废旧地膜回收利用，增强地膜生产者、销售者、使用者、回收者、监管者自觉履行社会责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2024年4月举办一次技术培训，培训内容地膜科学使用与回收。

七、效益分析

（一）经济效益

一是作物增产增收。通过项目实施，蔬菜每亩可实现净增收30元，0.02万亩净增收0.6万元，西瓜、草莓每亩可实现净增收35元，0.027万亩净增收0.945万元，玉米每亩可实现净增收20元，0.02万亩玉米净增收0.4万元；红薯每亩可实现净增收30元，0.143万亩红薯净增4.29万元，水稻机械化育秧每亩可实现

净增收40元，100亩水稻机械化育秧可实现净增收0.4万元，项目实施共增产增收6.635万元。

二是节约生产成本。农业用水节约率达到35%，节约用肥率达到20%，节约农药率达到40%，另外可减少每年因使用不合规地膜造成的白色污染，需要付出很大的治理费用。项目实施后，将大大改善白色污染现状。

（二）社会效益

大量残膜遗留在土地中不能及时回收，影响农产品的质量，破坏土壤的质量，最终导致作物减产，同时土壤中的残膜也会影响机械作业。清除这些残留膜已到了刻不容缓的地步。

（三）生态效益

项目实施后，一是充分提高农作物产量，通过覆膜后，能充分保水、提高光合作用、抑制杂草生长、降低农作物病虫害危害，可使农作物产量有较大增产；二是通过项目实施，减少化肥使用、农药使用量，可提高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效率，对耕地保护工作有很大促进；项目符合国家资源节约综合利用的产业政策和农业清洁生产的目的，为农村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，满足建立生态农业、清洁农业、农业资源回收与循环再利用的要求。项目建设遵循了“减量化、资源化、再利用”原则，实施该项目前景广阔，环境效益显著。